公司代码:600236　　公司简称:桂冠电力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758,973,019.31 元,2026 年 6 月末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 6,206,859,833.58 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根据《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有关规定及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实现情况,公司 2026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公司 2026 年 6 月末股本 7,882,377,802 股为基数,实施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1.2 元(含税),分红总额 945,885,336.24 元。不实施送股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桂冠电力	600236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育双	许文婷
电话	0771-6118829	0771-6118880
办公地址	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 126 号	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 126 号
电子信箱	ggep600236@163.com	ggep600236@163.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3,207,187,916.07	52,567,354,531.62	1.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626,849,923.22	20,767,388,763.42	-0.6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716,383,159.57	4,154,600,150.97	37.59
利润总额	2,414,405,754.65	1,591,152,302.26	51.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58,973,019.31	1,187,733,386.44	48.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80,740,941.87	1,189,575,350.11	49.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2,916,896.40	2,907,217,929.40	30.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622	6.8200	增加 2.2422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98	0.1467	49.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98	0.1467	49.83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1,76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1.55	4,063,487,233	0	无	0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31	1,758,455,722	0	无	0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66	919,403,010	0	无	0
国新博远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31	339,547,000	0	无	0
贵州乌江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2	245,889,671	0	无	0
长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1.36	107,065,915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0.74	58,092,512	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其他	0.18	13,999,841	0	无	0
广西天化金达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0.13	13,149,128	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其他	0.15	12,044,575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长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前十大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G25桂冠 1	243254.SH	2025-07-08	2028-07-09	5	1.80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5桂冠 01	243856.SH	2025-09-16	2028-09-17	10	1.99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25桂冠 03	244236.SH	2025-11-17	2030-11-19	9	2.04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G26桂冠 2	244629.SH	2026-01-15	2031-01-16	7.2	2.08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G26桂冠 1	244628.SH	2026-01-15	2029-01-16	4	1.90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能中和、乡村振兴、革命老区)	24 桂冠电力 MTN001(绿色)(能中和)	102483972	2024-09-03至04	在发行人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到期	14	2.26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能源保供特别债)	25 桂冠电力 MTN001(能源保供特别债)	102582333	2025-06-09至10	在发行人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到期	5	2.02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5 桂冠电力 MTN002	102584464	2025-10-24	在发行人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到期	6	2.03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6 桂冠电力 SCP001	012680713	2026-03-19	2026-09-16	3	1.55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6 桂冠电力 SCP002	012681424	2026-06-10	2027-03-08	5	1.39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6 桂冠电力 SCP003	012681857	2026-07-21	2026-09-18	6	1.39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55.20	54.2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5.44	10.77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236　　证券简称:桂冠电力　　公告编号:2026-028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潍坊滨海 101MW/200MWh 复合储能项目(以下简称潍坊储能)

● 投资金额:潍坊储能项目总投资约人民币 23,467 万元。

● 交易实施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相关程序: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冠电力或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3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开发独立共享储能项目的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其它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风险事项:潍坊储能项目总投资最终数据以项目开工前获取的正式文件确定的投资额为准;项目建设期间存在政府部门审批进度不及预期、建设工期延误的风险;项目运营期间存在国家产业、税收政策以及区域电力市场等变化,导致项目收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交易概况

1.本次交易概况

投资建设潍坊储能项目,符合桂冠电力清洁能源发展战略和山东省储能产业发展规划,有助于增加公司利润增长点的同时,拓宽公司在山东地区的新能源资源获取途径。

项目位于山东省潍坊市滨海区机床城园区,已纳入山东省 2024 年度新型储能项目入库清单,规划建设 200MW/400MWh 复合储能系统,本期建设 101MW/200MWh,由 100MW/200MWh 磷酸铁锂储能 +1MW 磁悬浮飞轮储能构成。项目配套新建 1 座 220kV 升压站,通过约 1 公里 220kV 电缆接入国电投融潍储能升压站联合送出至电网央港站,总投资约 23,467 万元,资本金占比 20%为 4,693.40 万元,由桂冠电力全资子公司大唐桂冠莱阳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建设。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新设公司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 一一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未持股公司 √投资新项目 □其他:_____
投资标的名称	潍坊滨海 101MW/200MWh 复合储能项目
投资金额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23,467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23,467 □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现金 √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股权 □其他:_____
是否跨境	□是 √否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桂冠电力于 2026 年 7 月 3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应参会董事 13 人,实际参会董事 13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开发独立共享储能项目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2 票,回避 0 票。

本次交易未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

(三)不属于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标的概况

潍坊储能项目位于山东省潍坊市滨海区机床城园区,已纳入山东省 2024 年度新型储能项目入库清单,由桂冠电力全资子公司大唐桂冠莱阳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建设。项目规划建设 200MW/400MWh 复合储能系统,一期建设 101MW/200MWh,由 100MW/200MWh 磷酸铁锂储能 +1MW 磁悬浮飞轮储能构成。项目配套新建 1 座 220kV 升压站,通过约 1 公里 220kV 电缆接入国电投融潍储能升压站联合送出至电网央港站,总投资约 23,467 万元,资本金占比 20%为 4,693.40 万元,全投资内部收益率税前 5.55%、税后 4.38%,资本金内部收益率 7.2%。

(二)投资标的具体信息

1.项目基本情况

投资类型	√投资新项目
项目名称	潍坊滨海 101MW/200MWh 复合储能项目
项目主要内容	建设 100MW/200MWh 磷酸铁锂储能 +1MW 磁悬浮飞轮储能、1 座 220kV 升压站、约 1 公里送出线路
建设地点	山东省潍坊市滨海区机床城园区
项目总投资金额(万元)	23,467
上市公司投资金额(万元)	23,467
项目建设期(月)	5
预计开工时间	2026/08/01
预计投资收益率	5.55%
是否属于主营业务范围	√是 □否

2.各主要投资方出资情况

潍坊储能项目由桂冠电力全资子公司大唐桂冠莱阳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并负责运营管理。项目总投资约 23,467 万元,资本金占比 20%为 4,693.40 万元。

3.项目目前进展情况

潍坊储能项目已取得山东省建设项目备案证明,并获得潍坊滨海经开区多部门选址支持意见。经核查,项目选址不涉及生态红线、基本农田、自然保护区、水源保护区、文物及军事设施等禁建区域,选址合规、建设条件可行。

4.项目市场定位及可行性分析

潍坊储能项目已纳入山东省 2024 年度新型储能项目入库清单,并列入山东省重点项目清单。山东省出台多项政策保障独立储能高质量发展,经测算,财务评价结果显示项目具备一定的盈利能力,具有可行性。

(三)出资方式及相关情况

潍坊储能项目由桂冠电力全资子公司大唐桂冠莱阳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并负责运营管理。项目总投资约 23,467 万元,其中,资本金占比 20%为 4,693.40 万元,银行贷款 80%为 18,773.60 万元。项目资本金以自有资金现金出资,其余资金通过银行贷款解决,均不涉及募集资金。项目开工后,根据工程建设进度所需资金拨付。

三、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符合公司绿色发展理念,契合桂冠电力在山东省发展需要,有助于拓展山东地区新能源资源获取渠道,助力地区经济发展和能源保供。经测算,财务评价结果显示项目具有一定的盈利能力,能够为公司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投资建设潍坊储能项目,短期内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长远来看对公司发展有着积极的影响,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长远发展战略。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潍坊储能项目总投资最终数据以项目开工前获取的正式文件确定的投资额为准;项目建设期间存在政府部门审批进度不及预期、建设工期延误的风险;项目运营期间存在国家产业、税收政策以及区域电力市场等变化,导致项目收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0236　　证券简称:桂冠电力　　公告编号:2026-025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A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 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758,973,019.31 元,2026 年 6 月末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 6,206,859,833.58 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根据《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有关规定及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实现情况,公司 2026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公司 2026 年 6 月末股本 7,882,377,802 股为基数,实施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1.2 元(含税),现金分红总额 945,885,336.24 元。不实施送股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次现金分红总额占半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3.77%。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议案内容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3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议案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本次利润分配议案是根据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0236　　证券简称:桂冠电力　　公告编号:2026-026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中国大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财务公司基本情况

(一)财务公司基本信息

中国大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关于中国大唐集团重组深圳经济特区经济发展财务公司有关问题的批复》(深银监复[2004]250 号)、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大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业务范围及变更营业场所的批复》(银监复[2005]95 号),于 2005 年 5 月 10 日正式成立,2005 年 8 月正式开业。财务公司是由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控股的系统内第一家非银行金融机构,注册资本 65 亿元人民币(含 750 万美元)。财务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019219565 72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025H211000001

法定代表人:曹军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菜市口大街 1 号 13 层 1301、14 层 1401

经营范围:1.吸收成员单位存款;2.办理成员单位贷款;3.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4.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5.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6.从事同业拆借;7.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8.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9.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

(二)财务公司股东名称、出资金额和出资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	477,824.74	73.51%
2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110,192.30	16.95%
3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9,800.15	3.05%
4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13,773.97	2.12%
5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2,913.17	1.99%
6	大唐吉林发电有限公司	6,886.98	1.06%
7	大唐甘肃发电有限公司	4,304.36	0.66%
8	大唐陕西发电有限公司	4,304.36	0.66%

二、财务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

(一)内部控制环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大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及实际运营需要,组建了高效、精干的内设机构,机构职责及岗位设置充分体现了相互牵制、审慎独立、不相容职务分离的原则,财务公司建立了由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两会一层”运行机制,并对各自的职责进行了明确规定。建立了分工合理、职责明确、报告关系清晰的组织架构,共设立 11 个部门,其中前台部门 4 个,中后台部门 7 个。前、中、后台的部门、岗位、人员均实现有效分离。

1.财务公司组织架构设置情况如下:

2.业务操作规范,加强内部控制,搭建风控体系

(1)财务公司以强化风险控制力、提升合规管控能力为主线,以确保经营目标实现为目的,不断优化风险合规体系建设,全面提升内控执行力。财务公司制定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流程,涉及结算业务、信贷业务、资金管理、风险管理、法律合规、人力资源、信息系统和综合事务管理等各关键环节。制定了具有操作性的专项合规指引,内控管理水平进一步优化,有效增强风险防控能力。

(2)财务公司根据业务开展及风险控制要求,逐步对有关管理制度和操作流程进行了修订或完善,目前已形成一套比较健全的包括业务操作、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制度在内的规章制度体系,确保了各项业务的有序、合规开展。制度体系层次清晰,内容不断完善。

(二)风险的识别与评估

财务公司通过加强内控及风险管理流程建设,以促进可持续发展为宗旨,不断提高法律合规风险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管控力度和应对能力,建立起了一套较为科学、健全、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覆盖各业务活动、管理活动及主要风险,并定期进行评估、完善,内部控制管理责任制清晰明确,能够强化责任追究。

财务公司建立了分工合理、职责明确、报告关系清晰的组织机构,业务部门作为内控合规的第一道防线,严格按照制度和流程开展业务,法务风控部作为内控合规的第二道防线,切实做好内控体系的统筹规划、组织落实和检查评估,纪委办公室(审计部)作为内控合规的第三道防线,积极对内控充分性和有效性进行审计并监督整改。

(三)重要控制活动

1.资金业务控制

财务公司根据要求制定了关于资金管理、结算管理的各项管理办法和业务操作流程,有效控制业务风险。

(1)在成员单位存款业务方面,严格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严格规范操作,保障成员单位资金的安全,维护各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2)在资金结算业务方面,依托财务公司信息系统,及时、准确完成款项支付。

2.信贷业务控制

严格落实贷款“三查”等有关监管要求,建立了完善的贷前调查、贷中审查、贷后检查制度和审贷分离的贷款审查审核程序,且严格执行各项制度。

贷前环节,一是落实监管授信管理要求,按照修订后的《授信业务管理办法》,将成员单位、同业客户的表内外授信和投资业务授信实行统一管理,有效降低潜在风险。二是严格进行合规审查,提高贷款资料收集的质量。三是加强对贷款单位的风险审查,科学贷前决策,积极防御信用风险。贷中环节,一是密切跟踪授信使用情况,及时向业务部门提示贷款发放过程中的风险点。二是督促业务部门严格按贷审会授信决议执行,有效降低了信用风险。贷后环节,一是完善贷后管理和信贷档案管理。二是加强重点企业风险防范,确保信贷资产安全。三是做好信贷数据的监管上报工作。

票据业务方面,结合监管要求,对票据业务贸易背景、审慎管理、保证金管理、票据中介机构业务开展情况进行审查,确保票据业务信用风险管理“点面结合”。

秉承审慎原则,不仅根据信贷资产质量对信贷资产按季度进行准备金计提,对表外承兑业务也计提了准备,全面真实识别、反映和监控资产风险,确保维持较强的信用风险防控能力。

3.投资业务控制

坚持稳健投资,灵活运作,对投资业务进行逐日监控,较好地控制市场风险。投资产品结构合理,坚持以固定收益为主,综合风险较低,确保投资风险可控。

4.信息系统管理

每年推进各业务系统优化完善。一是核心业务系统实现了贷审会全流程管理功能,确保信贷业务风险管控的系统化和流程化;二是投资系统中实现投资交易的全流程管理功能,符合投资业务的内控管理需要;三是风险监测系统按日监测各项监管、经营指标,确保公司经营符合监管要求;四是能够有效监测、控制内部控制制度、监管法规及各项监管指标的执行情况,根据授权体系搭建不同审批流程,实现系统化、流程化管控。

(四)内部控制总体评价

财务公司根据业务需要制定了相关的业务制度和流程,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并得到有效执行,整体风险可控。

三、财务公司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

(一)财务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亿元、%

	2025年末	2026年6月末
资产总额	500.12	488.65
负债总额	410.40	402.86
净资产	89.72	85.79
资产负债率	82.06	82.44
	2025年度	2026年半年度
营业总收入	9.64	4.43
营业收入	0.06	0.04
净利润	7.97	3.41

(二)财务公司管理情况

1.自开业运营以来,财务公司坚持稳健审慎经营的原则,严格按照国家有关金融法规、条例及财务公司章程规范经营行为,稳步开展各项经营活动。加强风险管控,推进制度建设,持续优化业务流程。强化流动性管控,在确保资金安全和集团支付的前提下,优化资产配置结构。持续提升金融服务能力,促进各项业务健康发展。

2.目前,财务公司内部控制有效,风险可控,经营状况良好,未发生违反《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等规定的情形,对本公司存放资金未带来过任何安全隐患。

(三)财务公司监管指标

2026 年上半年,财务公司积极贯彻全面风险管理要求,保持稳健经营,根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各项监控、监测指标符合监管机构要求,全年未发生重大经济事故及风险合规事件,主要风险及监管指标情况如下:

	财务公司对应指标(2026 年 6 月末)	监管要求
资本充足率	13.19%	≥10.5%
流动性比例	37.79%	≥25%
贷款余额/存款余额与实收资本之和	70.63%	≤80%
集团外负债总额/资本净额	0%	≤100%
票据承兑余额/资产总额	0.62%	≤15%
票据承兑余额/存放同业余额	3.7%	≤300%
票据承兑和转贴现总额/资本净额	4.77%	≤100%
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存款总额	0%	≤10%
投资总额/资本净额	44.14%	≤70%
固定资产净额/资本净额	1.71%	≤20%

四、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贷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合并口径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 16.49 亿元;贷款余额 29.59 亿元。

根据本公司与财务公司签署的金融服务协议规定,本公司在财务公司的日最高存款余额不超过 100 亿元、贷款余额不超过 100 亿元,本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的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并且财务公司给本公司提供了优于市场平均水平的金融服务平台和信贷资金支持。未发生财务公司因现金及信贷头寸不足而延期支付的情况,满足本公司的重大经营支出需求。

五、持续风险评估措施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一交易与关联交易》的要求,查验了财务公司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取得并审阅了财务公司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在内的年度财务报告,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与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

六、风险评估意见

综上所述,本公司认为财务公司持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自开业以来严格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要求规范经营,经营业绩良好且稳步发展,且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可以较好控制风险。根据本公司对财务公司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未发现风险管理及会计报表的编制存在重大缺陷,未发现目前经营存在重大风险问题,本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不存在重大风险问题。

七、其他说明

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 2026 年第四次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6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0236　　证券简称:桂冠电力　　公告编号:2026-027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老挝纳磨 500MW 光伏项目(以下简称纳磨光伏项目)

● 投资金额: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冠电力或公司)与桂冠电力控股股东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唐集团)全资子公司大唐云南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公司),以及大唐集团全资子公司中国大唐集团海外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投公司),拟按照股比 80%:15%:5%,在老挝合资设立大唐(老挝)纳磨新能源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注册登记为准,以下简称纳磨项目公司),投资建设纳磨光伏项目。

项目总投资人民币 162,113.70 万元,资本金占比 30%,桂冠电力、云南公司、海投公司按照上述股比分别需出资 38,907.29 万元、7,295.11 万元、2,431.71 万元。(具体投资金额以实际投入为准)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过去 12 个月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以及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的累计次数及其金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过去 12 个月内,除大唐集团控股的中国大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唐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金融服务,发生借款 955.350 万元;以及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大唐集团持有的大唐西藏公司 100%股权、大唐 ZDN 公司 100%股权,交易总价 202,491.44 万元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外,公司与大唐集团及下属公司未发生与本次关联交易类别的关联交易;过去 12 个月公司与其他关联人也未发生与本次关联交易类别相同的关联交易(不含日常关联交易)。

● 交易实施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相关程序:本次交易未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尚需完成国家发改委及商务部相关核准/备案手续,并在取得前述批文后,办理境外直接投资外汇登记(ODI 外汇登记)。

● 其它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风险事项:纳磨光伏项目总投资最终数据以项目开工前获取的正式文件确定的投资额为准;项目建设存在中国和老挝政府部门审批进度不及预期、建设工期延误的风险;项目运营期间存在中国和老挝国家产业、税收等政策以及电力市场变化的风险。

一、关联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概况

1.本次交易概况

老挝是首批与中国签署共建“一带一路”合作文件的国家,是中老命运共同体建设核心伙伴。纳磨光伏项目位于老挝乌多姆赛省纳磨县,所发电力通过中老 500 千伏电网互联互通工程,回送中国云南消纳,该电网互联互通工程由南方电网澜湄国际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与老挝国家电力公司按 90%:10%股比成立的老挝国家输电网公司(以下简称 EDL-T)投资建设,目前已经投运。桂冠电力与关联方云南公司、海投公司,拟按照股比 80%:15%:5%,在老挝合资设立纳磨项目公司,投资建设纳磨光伏项目。

纳磨项目公司注册资本拟为 2,000 万美元,各方均以货币方式出资,其中,桂冠电力拟出资 1,600 万美元,持股比例 80%,云南公司拟出资 300 万美元,持股比例 15%,海投公司拟出资 100 万美元,持股比例 5%,资金来源均为自有资金。

纳磨光伏项目总投资人民币 162,113.70 万元,资本金占比 30%,桂冠电力、云南公司、海投公司按照上述股比,分别需出资 38,907.29 万元、7,295.11 万元、2,431.71 万元。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新设公司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 一一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未持股公司 √投资新项目 □其他:_____
投资标的名称	大唐(老挝)纳磨新能源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注册登记为准);投资建设老挝纳磨 500MW 光伏项目
投资金额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162,113.70 人民币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162,113.70 人民币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现金 √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股权 □其他:_____
是否跨境	√是 □否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桂冠电力于 2026 年 7 月 3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应参会董事 13 人,实际参会董事 13 人。经非关联董事的过半数赞成,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2 票,回避 5 票。关联董事周克文、施健升、蔡爽、邓慧敏、宋文平回避了对该事项的表决。

董事莫宏胜、唐尚亮先生对本议案投弃权票,主要理由是:考虑云南省电力市场现状和光伏项目出力特性,现阶段对项目限电率和现货市场电价取值偏乐观,项目实际运营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本次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尚需完成国家发改委及商务部相关核准/备案手续,并在取得前述批文后,办理境外直接投资外汇登记(ODI 外汇登记)。

(三)属于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大唐集团是公司控股股东,是本公司关联方;云南公司、海投公司均为大唐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云南公司和海投公司也是本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公司与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关联方之间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近 12 个月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相同类别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大唐集团及下属公司或其他关联人,未发生与本次关联交易同类别的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涉及总投资 162,113.70 万元,资本金占比 30%,桂冠电力按照 80%股比,需现金出资 38,907.29 万元,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未超过 5%,该交易提交董事会审议,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标的概况

桂冠电力与关联方云南公司、海投公司,拟按照股比 80%:15%:5%,在老挝合资设立纳磨项目公司,投资建设纳磨光伏项目。项目规划交流侧装机容量 500MW,直流侧装机容量 630.37MWp,规划场址位于老挝乌多姆赛省纳磨县,占地面积约 783 公顷,主要为山地丘陵地貌。项目新建 1 座 500 千伏升压站及 1 回约 19 公里 500 千伏送出线路,接入已建成的 500 千伏纳磨 3 变电站,所发电力通过中老 500 千伏电网互联互通工程送入中国云南电网消纳。纳磨光伏项目总投资人民币 162,113.70 万元,单位千瓦动态投资 2571.73 元/kWp,全投资内部收益率税前为 6.06%、税后为 5.83%,资本金内部收益率为 8.32%。

(二)投资标的具体信息

1.投资标的 1

(1)新设公司基本情况

大唐(老挝)纳磨新能源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注册登记为准,简称纳磨项目公司),投资建设纳磨光伏项目,纳磨项目公司注册资本暂定 2,000 万美元。

(2)投资人/股东投资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投资人/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	出资/持股比例(%)
1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出资	1,600	80
2	大唐云南发电有限公司	现金出资	300	15
3	中国大唐集团海外投资有限公司	现金出资	100	5
合计		–	2,000	–

(3)标的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人员安排

大唐(老挝)纳磨新能源有限公司设立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人员安排以三方签订的股东协议、公司章程约定为准。

2.投资标的 2

(1)项目基本情况

投资类型	√投资新项目
项目名称	老挝纳磨 500MW 光伏项目
项目主要内容	建设 500MW/630.37MWp 光伏场站、1 座 500 千伏升压站以及 1 回约 19 公里 500 千伏送出线路。
建设地点	老挝乌多姆赛省纳磨县
项目总投资金额(万元)	162,113.70(人民币)
上市公司投资金额(万元)	129,690.96(人民币)
项目建设期(月)	9
预计开工时间	2026/09/30
预计投资收益率	税前全投资内部收益率 6.06%
是否属于主营业务范围	√是 □否

(2)各主要投资方出资情况

纳磨光伏项目由桂冠电力、云南公司、海投公司按照股比 80%:15%:5%成立的纳磨项目公司投资建设,项目总投资人民币 162,113.70 万元,资本金占比 30%为